

乡土诗人

□陈珍

干旱的后大滩四月天,黄天黄地黄风。山,瘦成皱纹堆垒的老者;水瘦成窈窕女子弯弯的“而今识尽愁滋味”的愁眉。时间有板有眼地叩问一种过程,偶也回一回头苍黄着脸子不紧不慢地走了。黄头发的风来小院旋了一圈也秃螺螺地转走了。四合头的农家小院,古老闭塞,深与森的气氛极浓。阴凉拖着哭腔拐进小院,凑兴似的。小院里哭叙的动作无所适从,也惊慌失措,而不知所措。骡马刨槽,唤不动草料;母鸡的炫耀也已失常;羊咩牛哞猪嘶都循了任性。嗟泣、哽咽、号啕……四周的各角色哭声里,一个中毒的绝色村姑,却盈含微笑。她是优秀的落榜生。没能考上大学是因为乡村教育外语底子太差。她是诗刊刊授学员,是地区小有名气的诗人。她诗的脚步正刚踏上诗人的路上。她生命的向日葵,只开放了二十个轮回。而这棵美丽向日葵就要结束她开放的历史了。她的父母、尊长们都在等着她离开这个世界的最后弥留之际的最后一句话。并纷纷捶胸顿足地表示,如果她能活转来,全世界都将听从她的这句话。然而这已经迟了,不迟的只有众多的忏悔和遗憾。

这是一刻多么名贵而又意味深长的时间呀!少女的笑渐渐收敛着,由解脱的轻松复又回归于珍惜青春生命的沉重。手,伸开了。一只伸给父亲,一只伸给母亲。父母养育了她,又断送了她。此刻,父母才觉出,只有他们才能拉女儿一把。是拉,可再不是推啊!然而,已经拉不动了,再也拉不动了。她手里攥着一首诗,是她生前最后的也是最好的一首诗。不是给父母的,是给人情的——那个为世界焚烧尸体的同样写一手优美文字的火葬场工人。那“青春诗会”上谈诗的路,谈人生怎样走出低谷,谈职业、事业、爱情……往事非烟,历历如在目也。此刻,她好留恋好留恋的不是生命,好留恋好留恋的只有爱情。

诗,不能亲自交给情人,她的手臂无力地垂下了。这可是一双啾啾啾啾地啾啾二尺高薇麦的手呵,一双解过高次方程、抄写过外语单词、描写过美好生活的美丽憧憬的手啊!这双手好留恋好留恋的是那首诗噢!……少女躺成一家孤零零的女儿坟。坟周围旋着的黄叶仿佛烧过的麝曲的火焰。做引魂幡的小树,偷偷地扎根、发芽……沐风浴雨,耐磕耐碰顽强地生长着。她的周年祭日里,坟头长起一首小诗:
乡俗是一只黄狗
看守着黄色的乡俗
愿将女性的娇躯
挺成一根打狗棍
交给我的乡亲、爱神
有一只花环,套在这绿色的小诗上,像一双紧握打狗棍的有力的手。

方寸间拨动心弦

□高红丽

我曾在苏州园林中见过借景之妙,一窗一景间蕴含的巧思,仿若让人置身于山水画卷中,引发我的无限遐想。这里的窗,大小不一,形状各异,配上不同纹样的窗棂,每一扇都是一件艺术品。站在书条纹窗棂前,如若在翻阅一本古籍;来到云纹窗棂前,仿佛飘逸在云端;看着冰裂纹窗棂,不禁陶醉于这含蓄的浪漫。留园的灯笼纹窗棂,四围嵌着夔龙纹,上下左右装饰折枝花纹,平淡中显出一丝富贵。透过窗棂,看它和窗外廊檐下的红灯笼遥相呼应,更别有一番韵味。流连于精美的窗棂前,我的心里起了一丝疑惑:简单的窗格足以实现借景,为什么还要费一番工夫,雕刻如此繁复的窗棂呢?

我喜欢建筑带来的思考,也喜欢去大自然中探寻奥秘。去夏威夷之前,我就对它大片的火山岩充满好奇。果然,一下飞机,映入眼帘的便是如黑炭般鼓起伏伏的岩石,延伸天边,很是壮观。但是新鲜感很快褪去,看久了这寸草不生的石头,心里愈感荒芜,迫不及待想要寻找一片绿意。

在八十公里外找到一片绿油油的草地,足足有四个足球场那么大,我的心情豁然开朗,张开双臂跑向草地中央,恨不得把它抱在怀里。但是待了一会儿,就略感乏味。傍晚回到住处,迎着夕阳散步,忽然被不远处的一丝绿意吸引住。我跑过去蹲下一看,竟然是一株小草!这是一株不到十公分高的细草,生着四片圆形的叶子,顶端的一片叶子还少了一半。即便只有这可怜的三片半叶子,细细的根茎也快要承受不住,但丝毫不影响它柔软的腰肢随着晚风舞动,迷人极了。难以想象,它是怎样生长出来的。我连忙看向四周,没找到第二棵。但是,仅仅这一棵,也足够了,这里不再荒芜。我压低身子,看夕阳透过摇曳的叶片,瞬间,这株小草周身镀上了一层金光。我不由屏住呼吸,生怕惊扰到它。一株小草不及草地广袤,但它的美却毫不逊色,甚至在我心里,它更胜一筹。在夕阳的若隐若现间,我的脑海里忽然涌出曾经那一扇扇精美的窗棂,它们和小草一样,虽细致微小,却拥有着不容忽视的美。

一座园,一片林美得辽阔,而一扇窗,一片叶美得细致。百花齐放的花园固然美得绚烂,沁人的缕缕花香也足以让人喜悦。生活从不曾亏待过我们,帘帘幽梦,捕捉缝隙里的每一处美好,会发现我们奔跑着去追求星辰大海很美好,但家人团坐的一餐一饭也足以让人富足。

父亲的“六尺巷”

□诸葛保满

父亲是个“闷罐子”,整天只知道干活,“少管事、不惹事、怕老婆”是他鲜明的性格特征。不过,村里修建屋旁那条“六尺巷”之后,他在我心目中的刻板印象慢慢改变,直至令我敬佩不已。

我家屋旁有一片园地。母亲早早就盘算好了:一共四个儿子,刚好分作四份宅基地。所以,在母亲眼里,这块园地非常重要,谁也别想打主意。有一年,村里要拓宽村道,我家屋旁原本有一条三尺宽的巷子,村支书来家里做工作,说巷子那头还有好几户人家,巷子有点窄了,父亲是共产党员,该带头无偿让出22米长、1米宽的园地吧巷子扩宽到两米。平常,母亲在家总是“老大”,家里的大事小事都是母亲直接作主说了算,母亲听了村支书的话刚想跳脚反对,父亲却一反在老婆面前御准许诺的常态,拍着胸膛说:“放心,一定带头。”

父亲是个“闷罐子”,整天只知道干活,“少管事、不惹事、怕老婆”是他鲜明的性格特征。不过,村里修建屋旁那条“六尺巷”之后,他在我心目中的刻板印象慢慢改变,直至令我敬佩不已。

作为家里的独生女,从小到大,父亲对我宠爱有加,我做错事他舍不得打骂。我年幼时,母亲南下打工后,父亲既当爹又当妈,不仅要承担家里农活的重担,还要照顾我的学习生活。我高考落榜后,父亲鼓励我返校复读力争考上大学,他说“只要你想读书,我再苦再累都会全力支持”。当我恋爱失败身无分文被隔在遥远的边疆时,父亲不假思索地给我汇足了回家的路费。我成家有娃后,为了让我能安心工作,母亲来无条件地帮我们带孩子,父亲一个人独居在老家多年,他毫无怨言。我坐月子的那个炎热的夏天,为我能加个营养餐补补身体,父亲早早从老家鱼贩

手中买到野生的黑鱼,连夜打包好跑到县城交给长途大巴车司机。隔日,当我收到一大箱养在冰水里活蹦乱跳的黑鱼时,内心瞬间被浓浓的爱和感动包裹,无以言表。我在城里换房期间,父亲看着我整日坐着公交车东奔西跑很是心疼,彼时腰伤还未痊愈的他主动提出陪我看房。我们在毒辣的阳光下或突降的暴雨中奔走,风里来雨里去。看着父亲瘦小单薄的身影,蹒跚执着的脚步,想起父亲曾三次陪我搬家换房的一幕幕,我不禁泪目。

父爱如山重千斤,父爱如雨润无声。父亲对我的好,藏在那一次次不曾表达的行动中;父亲对我的爱,给了我勇往直前一切由他托底的勇气。父亲的精神、品格和对我的付出,值得我永远铭记。记得年少时,父亲骑着自行车送我上学,

水流千里归大海,人走千里思故乡。落叶归根是自古长青的哲理。我跟老伴在外打工18年,终于在今年年初告老还乡了。这还得从2005年的年底说起。那年村里实行退耕还林,农田又遇上大旱,几乎颗粒无收,牲畜不能放牧,必须圈养,家庭收入明显没有保障。正赶上我们两个孩子一个上大学,一个上初中,他们的学费成了家庭的大问题,简直是雪上加霜。我和老伴商量,如果继续守在村里,这样下去,两个孩子的学业恐怕完成不了。就在2006年初,我们把家里为数不多的值钱的东西都处理了,和老伴背井离乡,来到那个美丽富饶而又陌生的城市,开始了打工生涯。我俩的愿望只有一个,把一双儿女培养成才,走出农村,走出大山,更有作为。

木棉花盛开了,它们红艳艳的花朵在阳光下绽放,仿佛是大自然的一抹热烈的红,令人赞叹不已。漫步在街道上,我不经意间抬头,便看到伫立在路两旁的木棉树开满了朵朵红花。在蓝天白云的映衬下,这些木棉花尽情绽放,鲜艳、灿烂又热烈,硕大的花朵宛如一道靓丽的风景线,为街道增添了生机与色彩。然而,过不了几天,木棉花瓣将像螺旋桨一样,旋转而下,然后,悄然“啪”的一声洒落在尘土之中,凋零成一地残花。虽然“花开花谢,自有时序”,但我依然留恋于前几天的灿烂。这是大自然的规律,也是生活的哲理。

想起前段时间一个假日我和家人到公园里露营。我们找了一个面湖的位子,头顶有郁郁葱葱的树,脚下是绿意盎然的草地,铺展

社区举办中老年人舞蹈比赛,妈妈主动请缨代表舞团参赛。刚开始练舞时,妈妈动作显得有些笨拙。她常常眉头紧锁,边看视频边比划。我忍不住打趣道:“你现在的水平怎么参赛呢?”妈妈莞尔一笑,没有回答。接下来的日子,妈妈以几近苛刻的标准,一遍又一遍练习着每一个动作,常常对着镜子做出加油的手势鼓励自己。一首歌结束,妈妈额头上挂满了细密的汗珠,双手叉在腰间,深深地吸一口气,继续下一支舞。阳光透过窗户洒在她身上,落下点点光斑。她身穿长裙,随着音乐的节奏,时而缓慢跨步,时而迅速跳跃,眼神专注充满热情。比赛当天,妈妈只拿到了安慰性质的“进步奖”。她举着奖状,脸上写满了自豪。我不禁

父亲送别村支书回到屋里,母亲的目光已经可以点火了。父亲不知道怎么说就壮了胆,不仅不像平常那样怕老婆,还嬉嬉笑笑地说:“老大马上要相亲结婚了,为了修路占地这点事,让别人讲我家‘难讲话、爱吵架’影响老大的婚事,不值啊。”父亲的话把母亲整得无言以对,只能狠狠地瞪了父亲一眼,干活去了。

开工那天,父亲一早就在屋旁的园地上跟工人师傅一起扯皮尺量土地、撒石灰做记号,还带头把园地旁的篱笆挖得干干净净,将原来的“三尺巷”扩建为“六尺巷”。看见父亲跟修路师傅有说有笑、嘻嘻哈哈,干得起劲的样子,母亲和我们却憋了满肚子的气。园地割让三尺之后,确实影响日后建房了,因此,我们对父亲都没有好脸色。不过,木已成舟,大家只好生闷气不理睬父亲。再后来,哥哥们在建房时也埋怨过父亲,父亲不气不恼回

应一句“以后,你们会改变对我的看法”之后就不了了之。

十多年后,我了解到安徽省桐城市六尺巷的典故,无次数诵读“千里来书只为墙,让他三尺又何妨?万里长城今犹在,不见当年秦始皇”的佳句后,才想到父亲在家里“力排众议”无偿让地给村里修路的决定是那么正确,与“少管事、不惹事、怕老婆”的性格特征简直相去千里。如今,父亲那句“以后,你们会改变对我的看法”的话果真应验了。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,小汽车开进了广大农村,开进了寻常百姓家。每当看见各形各色的小汽车在屋旁那条“六尺巷”上飞驰而过,我们一家都改变了对父亲的看法,我更佩服父亲了。因为,父亲的“六尺巷”,不仅生动地诠释了共产党员“舍小家为大家”的风采,更传承了中华民族谦和、友善、睦邻的传统美德。

遇到陡坡时,父亲骑得很吃力,又不肯下车推着车走,他只得咬紧牙关,弯腰屈背,用尽全力踩着车踏板,一点点上蹬,如同一只蜗牛,在缓慢又艰难地匍匐前进。坐在自行车前杠上的我替他着急,有时身子忍不住使劲往前冲,我想助力让父亲一鼓作气蹬上去,父亲却告诫我不要乱动,只要瞄准目标,集中注意力,双脚平稳发力踩踏板,不要放弃,一定会蹬上坡。父亲的话朴实无华,我似懂非懂地听着,若干年后才慢慢明白这些话的真正含义。

这些年来,每当我遭遇挫折时,总会想起父亲在骑行“上坡路”时对我说的话。我明白,面对危机,只要我应对得当,化解有方,眼前的不如意总会过去,终会化成明日的欢喜。何况我并非踽踽独行,还有瘦削苍老的父亲依然默默坚守在我身旁,用他的负重前行,托举着我不断向前走,换我岁月静好。

记得年少时,父亲骑着自行车送我上学,

这包头一去就是18年。这些年,我们一直都是租房住。为了挣钱,干过各种脏活累活,过着省吃俭用、节衣缩食的生活。痛苦过,也欢乐过。随着岁月的流逝,我们在城市里增长了见识,明白了许多道理。在亲戚、朋友的帮助下,我们携手并肩,同甘共苦,生活渐渐从暗淡走向光明。如今看来,18载光阴一晃而过。儿女们学习吃苦、用功,姑娘读完本科,儿子博士毕业,又读了博士后,各自学业有成,都已儿娶女娉。总之,老两口的愿望终于都实现了,随后返乡的念头在我们脑海里渐渐浮现。

虽然包头这个城市不错,帮我们渡过了难关,我们与它也有了感情。但是细细想来,这个城市里其实并没有属于我们养老的一点一滴,由于我们的户口不在这里,没有我们的

舒适的垫子,搭起帐篷,摆好桌椅。围坐在篝火旁,开始烹饪美食,炭火噼啪作响,花生和红薯被烤得香气扑鼻。茶壶里的水咕嘟咕嘟地沸腾着,煮茶的水汽轻轻升腾,弥漫着淡淡的茶香,与食物的香气交织在一起,给人惬意又幸福的感觉。家人之间的交谈充满温暖与理解,孩子们在草地上放飞五颜六色的风筝,欢乐的笑声在空中回荡。这一刻,我感受到了那份温馨和美好。然而时光荏苒,所有美好的瞬间都将成为珍贵的回忆,永远珍藏在心中。

珍贵的瞬间,经常会在生活中出现。记得有次女儿从幼儿园带回一本绘本,里面讲述了一只可爱的毛毛虫渴望蜕变成一只美丽的蝴蝶的故事,当我讲到“毛毛虫终于挣脱那厚厚的茧变成了一只美丽的蝴蝶”

蝶”,此时我有意表现出很开心的情绪,本以为她也会很开心,然而她很认真地问我:“妈妈,它还会变回毛毛虫吗?”我说:“不会了,它已经破茧成蝶,完成了一生的蜕变,从此就是一只美丽的蝴蝶在天空中自由自在地飞翔了。”说完我才发现女儿眼里有泪光,我恍然间明白,她并没有因为毛毛虫蜕变成一只美丽的蝴蝶而开心,反而因为毛毛虫不能再回到原来的样子而难过。我抱着女儿说:“毛毛虫已经完成生命的蜕变,我们没法改变,时光无法倒流,我们唯有珍惜当下。”

古人云:“花开堪折直须折,莫待无花空折枝。”在每个平凡的日子里,细心体会、享受当下,就会发现,生命中的每一刻都充满了意义和价值。

围着我。由于太过紧张,并没有将角色表达得淋漓尽致,我在评委的眼神中看到了遗憾的表情,最后我未能顺利拿下心仪的角色。在这场试镜舞台上,尽管心仪的角色没有青睐于我,但在塑造角色的过程中体验到了表演的快乐和舞台魅力。突然理解了妈妈当初参赛的这份情怀是独一无二,只属于自己。新的体验是生命中开出的花,点缀着生命之树,有的娇艳欲滴,有的清新脱俗,正是因为这些体验,才让生命变得更加多姿多彩。它们滋养着我,塑造着生活,让我体验着无法复制的经历,也让成长的痕迹愈发真实并充盈。

围着我。由于太过紧张,并没有将角色表达得淋漓尽致,我在评委的眼神中看到了遗憾的表情,最后我未能顺利拿下心仪的角色。在这场试镜舞台上,尽管心仪的角色没有青睐于我,但在塑造角色的过程中体验到了表演的快乐和舞台魅力。突然理解了妈妈当初参赛的这份情怀是独一无二,只属于自己。新的体验是生命中开出的花,点缀着生命之树,有的娇艳欲滴,有的清新脱俗,正是因为这些体验,才让生命变得更加多姿多彩。它们滋养着我,塑造着生活,让我体验着无法复制的经历,也让成长的痕迹愈发真实并充盈。

炊烟中的家乡

□崔瑜

黎明,晨曦未现,炊烟已悄然升腾在空中。它们穿过街头巷尾,掠过田边江畔,那熟悉的烟雾,弥漫着米饭的香气,令人垂涎欲滴。正午,阳光明媚,炊烟在蓝天白云间翩翩起舞,宛如轻盈的蝴蝶,触动人的心弦。傍晚,落日西沉,炊烟化作橘黄色的光晕。孩子们在柔和的光环中奔跑嬉戏,欢声笑语回荡在乡村的每个角落。岁月流转,炊烟依旧,它犹如一幅淡雅的水墨画卷,无论何时,皆是我怀念的故乡美景。

在古代,众多文人墨客曾将浓郁的乡愁寄托于山水之间。王安石途经瓜洲,望着蜿蜒的长江,看着风姿绰约的江南,他的思乡之情如同潮水般汹涌澎湃。因此,他挥毫泼墨,留下了流传千古的名句:“春风又绿江南岸,明月何时照我还?”春风用色彩斑斓的画笔,再度染绿千山万水;如银的月光点亮远方的家乡,却终究难以化解游子心中的乡愁。他们只能一遍遍地在心里期盼,终有一天,皎洁的明月会带他们回归魂牵梦绕的故里。这份思乡情结,穿越时空,余韵绕梁。

又如席慕容,她的故乡是有着绿色宝石之称的内蒙古大草原。尽管这片广袤无垠的天地并未亲自哺育她,但她初次踏上这片故土,仍然写下了充满无尽乡愁的诗句:“离别后,乡愁犹如一棵没有年轮的树,永不老去。”树无年轮,却永恒不朽,恰如席慕容对故乡深厚而浓烈的思念之情。时光荏苒,即使天涯各一方,故乡依旧长驻游子心中,成为他们永远的牵挂。

思乡之情是蚌壳内纯洁而美好的珍珠,藏于异国他乡游子的心灵深处。在影片《乡愁》中,俄罗斯诗人安德烈到达有着历史文化遗产之称的意大利后,并未动情,甚至表示“我已经厌倦了这种美景”。影片中,教堂内摇曳的烛光、窗外雨水冲刷着的斑驳古墙,水雾弥漫的温泉,一幅幅犹如油画般唯美的画面,却都不及他脑海中时而闪现的黑白乡村。尽管他身边环绕着令人陶醉的景致,但这些都无法填补他内心的空白。

袅袅炊烟似故乡的召唤,它升腾在每个清晨和黄昏,陪伴着我度过无数个日日夜夜,无论我走到哪里,炊烟都是我心中那份深深的乡愁。

夏日藤椅上的柠檬茶

□林海平

夏天,总是带着一种特有的热烈与活力。阳光似乎不知疲倦地照耀着大地,让人在它的光芒下感受无尽的温暖。在这样的季节里,最令人向往的莫过于找到一个宁静的角落,坐在藤椅上,手捧一杯自制的柠檬茶,享受那难得的清凉与安宁。

我家的后院,有一片被绿叶环绕的小天地。那里有一把陈旧的藤椅,它记录了无数个夏日午后的静谧时光。当炎热的太阳高悬在天空,我就会来到这里,坐在这把藤椅上,开始我的夏日仪式。

我从冰箱中取出事先准备好的柠檬,将它们洗净切半。然后,挤出柠檬汁,将柠檬汁倒入透明的玻璃杯中,加入适量的冷开水和冰块。此时,杯中的液体呈现出一种淡淡的黄色,像是盛夏的阳光被凝固成了液体。为了增加口感,我还会加入一些蜂蜜,让柠檬茶的酸甜更加平衡。最后,一根薄荷叶作为装饰,它不仅增添了一丝绿意,还带来了一股清凉的香气。

一切准备就绪后,我便端起这杯自制的柠檬茶,走到藤椅前坐下。这时,阳光透过树叶的缝隙洒落下来,形成斑驳的光影。微风轻轻吹过,带来一阵凉爽。我闭上眼睛,深深地吸了一口气,让自己的心随着呼吸慢慢平静下来。

喝上一口柠檬茶,那酸甜的味道在舌尖上跳跃,仿佛是夏日的精灵在舞动。冰块碰撞的声音清脆悦耳,每一声都像是在告诉我:夏天,就该这样清爽自在。我轻轻摇晃着手中的杯子,看着里面的液体随之荡漾,心中涌起一股莫名的满足感。

在这个夏日的午后,我独自享受着这份宁静。藤椅承载着我的身体,仿佛它也在倾听我的心事。我不再去想那些繁忙的工作,不再去想那些复杂的事情,只是静静地坐在那里,与自己独处。

周围的花园中,花儿在烈日下依然绽放着,它们的美丽与坚韧让我敬佩。偶尔,一只小鸟会飞到我身边,好奇地看着我,似乎在问:“你为何如此悠闲?”我微笑着,轻轻地对它说:“因为夏天,就应该慢下来,好好享受生活。”

随着时间的推移,柠檬茶渐渐见了底。我不愿意这一刻结束,便又倒了一杯。这一次,我加入了更多的冰块,希望能够让这份清凉持续得更久一些。阳光开始变得柔和,夕阳的余晖洒在我的身上,给我披上了一层金色的外衣。

我不知道坐了多久,也不知道喝了多少杯柠檬茶,但我知道,这个夏天,我找到了属于自己的节奏。我不再追求快节奏的生活,不再让自己被琐事所困扰。我只想在这个炎热的季节里,找到一份属于自己的凉爽天地,坐在藤椅上,享受片刻的宁静。

最终,当太阳完全落下,晚风带来了一丝凉意,我才依依不舍地离开。我站起身,轻轻抚摸着藤椅的扶手,感谢它给了我一个难忘的夏日午后。我知道,明天我还会继续来这里,继续享受我的柠檬茶时光。因为在这个炎热的夏天,没有什么比坐在藤椅上,喝着自制柠檬茶,享受片刻宁静更令人愉悦的事情了。